

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8 日